

永宁县民政局机构职能清单

单位全称	永宁县民政局	规范简称	民政局
加挂牌子	无	单位性质	工作部门
单位级别	正科级	办公电话	0951-8011203
主要负责人	王 军	岗位设置	内设岗位 4 个
办公时间	正常工作日 上午 8:30-12:00, 下午 14:30-18:00		
办公地址	永宁县杨和街 41 号		
主要职责	<p>(一) 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。</p> <p>(二) 依法对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(社会服务机构)进行监督管理。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执法监督。</p> <p>(三) 深化困难群体临时救助工作,加大“应急难”救助力度,规划和宣传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,健全乡镇社会救助体系,改进社会救助方式,提高救助的信息化管理水平。加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,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等工作有序开展。</p> <p>(四) 贯彻执行行政区划管理、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方面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。负责地名管理工作。组织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。</p> <p>(五) 贯彻执行基层政权建设、基层群众自治、城乡社区治理服务等政策法规,指导基层社会治理,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。</p> <p>(六) 拟定全县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和规章并指导实施。按照自治区福利彩票发行中心要求开展福利彩票发行工作。</p> <p>(七) 负责社会福利及特殊困难老年人、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社会福利政策的落实;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,指导养老服务、老年人福利等工作。</p> <p>(八) 贯彻落实国家、自治区和银川市关于婚姻管理、殡葬管理及儿童收养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。负责推进移风易俗和殡葬改革。负责婚姻、殡葬、收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。</p>		

主
要
职
责

（九）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社会工作发展规划和志愿服务发展规划，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。

（十）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（十一）有关职责分工。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拟定应对全县人口老龄化、医养结合政策措施，综合协调、督促指导、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，承担老年疾病防治、老年人医疗照护、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、督促指导、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，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。